

(A类)

同意对外公开

夹江县卫生健康局文件

夹卫发〔2025〕12号

关于政协夹江县十一届五次会议 第65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

张雪、帅建红委员：

您提出《关于优化调整医共体建设的建议》的提案已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目前已将县人民医院、县中医医院牵头的2个医共体优化调整为1个，同时将县妇幼保健院（县妇女儿童医院）和县疾控中心一并纳入医共体管理。成立医共体党委和医共体管理办公室，负责医共体运行管理。设置医共体管理中心，下设党务行政、医疗管理、公共卫生、人力资源、财务运营、医保管理、药械采购、

信息管理、监督管理、宣教文化十大中心，负责编制、岗位、人员、经费、管理、财务、药物、信息统一管理。建立五大共享中心，在县人民医院建设医共体医学影像中心、心电诊断中心、病理诊断中心；在县中医医院建设医共体医学检验中心、消毒供应中心。通过行政管理一体化，把现有医共体成员单位职能性质相近，工作关系密切的行政部门进行统一设置、统一运行和统一管理，达到“精简组织结构、理顺工作关系、优化行政职能、避免推诿扯皮、压缩管理环节、降低运行成本、提升工作效能”的目的。县人民医院、县中医医院、县妇幼保健院（县妇女儿童医院）作为县级医疗机构，分别从综合医疗、中医药发展、妇幼保健方面对基层卫生院开展业务指导。县疾控中心加强与医疗卫生机构的协调配合，做到医防协同融合。

夹江县卫生健康局

2025年6月13日



主要领导签发：胡长兵

承办人及电话：范胜，0833-5685832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法制工作委员会、县政府督查室。